

证券代码：836543

证券简称：丽华股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华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通过传真、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健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新城支行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延续上年到期贷款，公司近期拟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白云新城支行（以下简称“广州农商”）贷款约人民币 1500 万元，期限为 1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健及其配偶张海燕以自有房产为该项贷款提供合法有效的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丽悦（广州）香精香料有限公司也为该项贷款提供合法有效的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卢健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广州丽芮礼品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扩大公司业务发展空间，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与周顺萍女士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广州丽芮礼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暂定，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注册地为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 1633 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兴路 19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其中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

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 7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0%，周顺萍女士认缴人民币 3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周顺萍女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新城支行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2)、《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广州丽芮礼品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董事签字确认的《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关于公司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新城支行贷款暨关联担保公告》

（三）《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广州丽芮礼品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丽华（广州）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8 日